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17-037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标项目签订合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项目中标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公司为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银行”)信息应用系统开发总集成项目的中标人，中标总金额为 1.862 亿元人民币。

近期，公司与新疆银行正式签订了《新疆银行信息应用系统开发总集成项目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1.862 亿元人民币。现将有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风险提示

- 1、合同的生效条件：自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2、合同风险及不确定性

合同的执行存在一定周期，在实际履行过程中遇到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可能会导致合同部分内容或全部内容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在合同签署、项目实施的过程中亦可能存在进度、金额变化，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进展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0000MA7781KU5D

法定代表人：李文祖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企业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南路 338 号

2、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双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根据了解，新疆银行具备履约能力。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当事人

甲方：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新疆银行信息应用系统开发总集成项目。

3、合同范围：

（1）开发总集成管理

公司作为新疆银行本项目的软件实施集成方，根据新疆银行的技术和业务要求，完成相关应用系统分包商的推荐选型，与分包商共同按计划推进项目实施。

（2）开发总集成项目承建

基于大中型金融行业各业务领域现役主流产品组合方案的产品选择思路，充分参考同业系统建设经验，构建新疆银行 IT 系统，实现各应用系统的总集成。

（3）数据迁移

（4）系统测试

根据具体需求，公司尚未确定最终独立完成的部分，需根据发包方的需求进行分析确定。

4、合同总价款：1.862 亿元人民币，本合同价格包括合同服务等与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5、项目总工期：36 个月。本次项目实施分三个阶段，对应有三期项目，分别是：第一期项目、第二期项目、第三期项目。

6、结算方式：按照合同的约定，根据合同执行的进度分别在每期项目启动、上线、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一年支付相应的款项。

7、违约责任：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等方面作出明确的规定。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合同总金额 1.862 亿元人民币，若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 2017-2020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2、公司与新疆银行签订上述合同系日常性经营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履行本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五、备查文件

《新疆银行信息应用系统开发总集成项目合同》。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一日